

黄魂

—— 盗墓者奇遇

● 行人 著



黄魂 —— 盗墓者奇遇

● 行人 著

中国文联出版社

黄 琬
——盗墓者奇遇
行 人 著

•
中国文联出版社出版
(农展馆南里10号)

文联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
850×1168毫米 32开本 14.5印张 3插图 348千字

1988年7月第1版 1988年7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1—19650册

•
ISBN7-5059-0266-0/I·156 定价：4.00元



行人在翻阅我国古代历史地图

作者小传

行人，本名王兴仁，一九三九年十二月十二日生于江苏省徐州市铜山县汉王乡吴楼村。解放前入村学读书一年，解放后入徐州市石磊巷小学、徐州市第二中学读书，一九五九年入南京大学中文系，一九六四年毕业分配来北京，先后在文化部中国戏曲研究院、文化部政策研究室、中国文联理论研究室作研究工作。

一九八二年加入中国作家协会，有研究文字六十余万字，其中《他耕耘在真善美的土地上》获“当代作家评论”优秀论文奖。为使评论切合创作实际，亲自体验创作甘苦，近年来从事小说创作实践，有历史小说多种。

目 次

序 章	这是埋在黄土深处的梦。梦…… 1 中他接受了一个奇异的使命。
第一章	秋天，给他们送来了肥美的……24 猎物，鹿野，充满了欢乐。
第二章	文明脱胎于野蛮。人类有了……49 解不开的疙瘩，首先想起刀！
第三章	一事未了一事又起。事端多……67 发秋季，不然何谓“多事之秋”！
第四章	战争需要时机。时机需要等……84 待。他们为战争而奔走繁忙。
第五章	和平的格局打破了！刀兵从…… 107 东方举起，鲜血在中原流淌。
第六章	有敌来犯，以兵拒敌。兵之…… 126 不足，他们又想起了河水。

目 次

- 第七章** 鸟儿在水上悲鸣。那是天空… 143
的精灵？还是人间的怨魂？
- 第八章** 大水未能扭转炎帝的败局。… 162
废墟上有人说“俺就是炎帝”
- 第九章** 大正求告于大长。轩辕决定… 180
离开夏宫，到炽烈的鹿野去。
- 第十章** 胜利使他陷入癫狂。什么大… 211
长大正的，一切都不在话下！
- 第十一章** 战幕在鹿野重新拉开。他们… 230
因久疏于兵而一时显得慌乱。
- 第十二章** 战争初期，轩辕爷吃了亏。… 251
于是他想，如何逆转呢……
- 第十三章** 大雾迷失了道路，病馁纠缠… 271
着躯体。他们陷入了困境！

目 次

第十四章	云雾消散，风雨又来。双方… 291 互有胜败，忧喜伴随着他们。
第十五章	对于鹿原人来说，哪些是寇… 310 仇哪些是亲朋？都一清二楚。
第十六章	战争不仅是两个部落的事情，…334 他们后面都有自己的朋党。
第十七章	殊死的决战迫在眉睫。大战… 350 之前总要多一点谋划和准备。
第十八章	决战开始了！一方如磨盘…… 373 飞旋，一方如菽梁成面……
第十九章	胜败已定。打扫战场时，却… 408 不见敌酋，于是追捕开始了！
第二十章	战争带来了部落融合。但是… 436 部落融合难道只能靠战争吗？
尾 章	有头有尾。这不光是形式需… 455 要，也是盗墓贼的使命所致。

序 章

这是埋在黄土深处的梦。梦
中他接受了一个奇异的使命。

—

记不清年月了。季节是清楚的，夏秋之交，秫秫起来了。
秫秫又叫高粱，那一片连一片的高粱，把这一带都笼罩了。

这是鲁西南某县的一个叫做什么乡的地方。

他已经在这一带高粱地里转悠了半个来月。凡有坟墓的地方，他都特别留意，停下来，放下肩上的挑子，左看看，右望望，然后用石砣子这里顿两下，那里顿两下，凡是发出“空空”的地方，他都作好标记。等到晚上，月明星稀，夜深人静的时候，他再来办他的事情。

他是一个颇有心计的人。但心计这东西是很难从外表长相上看出的。他生得面色黄瘦，身材短小，腿脚儿也好象有点毛病，走起路来一颠一颠的。

别看模样不济，本领却有一套。他擅长钻窟窿打洞，听说还会“缩身法”，一个水罐大小的窟窿，他缩巴缩巴身子，一

会儿就钻过去了。又听说他还有特异功能，眼睛能穿透一丈深的地层，地下有什么，他都一目了然，至于人的五脏六腑，衣袋里的钱钞，更不在话下。但这一点似乎又跟他用碇子顿地的举动有些矛盾，既然能目穿地层，他又何必使用碇子探测地下呢？看起来，他的特异功能有点不甚可靠。

他不是这一带的当地人。他究竟从什么地方来？不知道。他从来不说自己的郡望，听他说话的口音，好像是江浙人，至于是“江”还是“浙”，这里的人则分辨不清。但这些都瞒不了人，一些好事之徒还是从一本什么书上查到了。

有人说他早年曾经读过书，写过“上大人，孔乙己”的仿帖，是一个没有功名的“老童生”。为了混肚子，他给人家抄书。又因偷了人家的书和那句“窃书不能算偷”的名言，被人家打断了腿，用上肢挪动着离开故土出走了。家乡人不知他的去向，都以为他死了。其实他不但没有死，还治好了腿，只是走路不太利索罢了。

又有人说他后来跑到一个什么山上学习道术，三年之后又因道观“僧多粥少”而令其出师自谋出路。说起来，他的功夫倒也有点，但用来“拦路抢劫”却又不太够用，于是他只得干起现在这种无师自通的勾当。

论说他的年纪已经不小了，也该洗手不干了。可是不行，这勾当给他带来财富，他欲罢不能，还是不停地干了。他每年夏秋季节都要来这里一趟，每趟都有收获。有人看见，他来的时候挑子是空的，回去的时候挑子是满的。至于挑子里面装的是什么东西？谁也不知道。咋哩？东西上面有青草盖着，看不见。

他是干什么的？

实说了吧，他是一个盗墓贼。现在他不再为“窃书不能算偷”的理论和实践而自惭形秽，他已经熟练地干起“盗墓不能

算贼”的勾当了。“嘿嘿，过去，小来小去；如今，大事大业！”他常常一个人暗自窃笑。

大事大业，风险也大。盗墓贼，又叫“地老鼠”。为这地老鼠的臭名，他曾吃过官司。有一次，他曾弄到一尊三足青铜爵，一柄象牙梳子和几个玉石环儿，他请人估了估价钱，说这东西值钱了，少说也能卖个千儿八百的，可到城里古玩店一打听，只给他五十。他坚持要五百，“五百，五百，少一个子儿也不卖！”古玩店说，“这东西是假的，前年做成，去年埋下，今年扒出，是赝品。”他一听这话，急了，“怎么是假的呢？你蒙别人可以，蒙我不行，这是我刚从……挖出来的。”三说五说，说漏了底。古玩店跟警察局通了气，买卖没做成，他倒蹲了两年监狱。后来他学精了，每逢弄到玩意儿，他先捡不成景的给警察局长送上一件两件，事情倒也办得妥当。

盗墓，给他带来财富，也让他担惊受怕。他决定干完这趟买卖就洗手不干了。其实从上一趟回去他就下过决心，“钻窟窿打洞，整天跟死鬼打交道，手摸骷髅，腐臭熏人，憋得脑子疼，不能再干了！”可那一趟的收获却又让他兴奋不已，一尊四足青铜大鼎竟给他换来了一片屋场。“怎么能不干呢？现成的东西，埋在地下也是埋，弄出来就能变钱。何况这东西跟文物考古还有点什么说道呢！”

他的那点不象样的文物知识确实是在那件青铜大鼎出手过程中获得的。大鼎弄到城里，经人鉴定，有人说是殷商时候的祭器，离现在三四千年了。也有人说，可能还要早。坚持殷商之说的认为，殷商才有青铜冶炼术，青铜器不可能在这以前。坚持殷商以前的人认为，殷商的青铜器已经异常精美，难道这是一下子出现的吗？难道在此以前就没有一个发生发展过程吗？古代西亚“两河文化”已经出现冶金术，离现在有六七千年了，难道中国会比他们晚三四千年吗？笑话。对于大鼎上的

饕餮纹也有不同见解。坚持殷商之说的认为，这是奴隶的面像，是奴隶社会的产物。坚持殷商以前的人认为，奴隶社会不始于殷商，夏代已经开始；甚至可能不是奴隶的面像，是传说中的蚩尤面像，蚩尤跟炎帝黄帝打仗，失败后被杀，黄帝以其面像铸之于鼎，以儆黎民，所以这鼎……

“干嘛不看看上面的文字记载呢？”他挤到两派中间，颇为得意地提出建议。

“傻家伙，上面要是有什么文字就好办了。这还要你说。”两派都笑他不懂文物。

于是他从此懂得，没有文字的比有文字的年代久远，简陋的比精美的更有文物价值。

青铜大鼎出手的时候，价钱完全出乎他的意料之外。古董商让他出价，他不知道该要多少钱，嘴里咕哝了半天，最后还是请古董商先出价。古董商把他的手拉进自己的袖筒里，捏住他的三个指头，“这个数怎么样？”他以为是三千，心中又惊又喜，半天没说话。古董商以为他嫌少，又多捏了两个指头，“五万，不少了。”他一听是五万，一下子懵住了，老半天方从古董商衣袖里抽出手，然后一拍大腿，“行，就这个数。”他以为古董商是冤大头，这回肯定要吃亏，可后来听说古董商把大鼎卖给一个外商，一家伙竟赚了几十万！

照理说，他上一趟回去就可以洗手不干了。可古董商却向他抛出了更大的钓饵，说如果再跟外商成交，他们就四六分成，给他大头。于是他决心再干一回，就这一趟，弄到什么算什么，弄不到也不丢什么。就这样，他又来了。照理说，他有了那么多钱，穿戴可以象个人样了，可是不行，干这种勾当，整天土里钻，泥里滚，穿不得好衣裳，所以这趟来，他仍旧是破衣破裤破斗笠，一般人不知他是干啥的。

二

月亮地里。他穿过密密丛丛的高粱棵子，找到白天曾经作过标记的那座古坟。

盗墓是一门技术。墓圪确定以后，不能直接从上面打下去，必须从别的地方斜穿过去，接近棺槨以后才好启开棺槨。棺槨的四壁叫做“墙”。一般都是先启开后墙，从后面进入棺槨。进棺之后，先将尸身的随葬品收入自己的袋囊，然后再去搜罗尸体头上和嘴里的东西。棺内空间狭小，搜罗尸体头上和嘴里的东西是一件很难的事情。陈尸还好一些，只要在尸骨间细心寻摸一番，大致不会遗漏什么。如是新尸，就比较麻烦，先要结好绳套，一头挂在自己脖子上，另一头挂在尸体脖子上，这就是所谓“脸对脸”功夫。如此才能腾出两只手去摘取死人头上和嘴里的珠宝首饰物……

他在古坟四周转了一圈，确定墓葬是南北方向。用他的话说，死者是头枕南岗，脚蹬北洼，也算得了风水哩！他从坟边向北跨出二十步，在地边的土坎下面站定，决定从这里下锹。开挖之前，他点了三柱香，向死者说了几句慰问的话，“惊动您了，地下不及天界，俺把您送上天堂！”然后挖了第一锹土。

大约过了两天，他差不多已经挖到坟下。从昨天开始，他就感到有点憋气了。盗墓，钻窟窿打洞，使他不能象正常人挖沟挖洞那样，将挖出来的土块堆在外面，而只能如同掘地鼠一样，尽量减少洞外的堆土，把大量的土在洞内来回倒腾，就地“消化”。就是说，他每向前掘进一尺，就必须向后堆放十寸。当然也不能将洞完全堵死。通道是有的，那就是在洞壁和土堆之间留出极少的一点空隙，作为呼吸的空气孔道。越往里

挖，空气孔道越小，因此他也就愈感到呼吸困难。

他断定再挖一两锹，就可以立见分晓了。但是他憋得实在透不过气，不得不停下来大口喘息。片刻之后，他又开始挖土。他轻轻地铲了一锹，只听见“咯嚓”一声，一股臭气直冲脑门子，他晕倒了。醒来的时候，他立即去摸锹把，竟没有摸到。他被塌下来的土块压住了，锹也不知压在什么地方。他不得不抖动手脚，将身上的土块搬开，无意中却又触到一根人骨。他拽了拽，那骨头出来了。他找到铁锹，又接着往前挖，竟是一具完整的骨架。他立即来了精神，将碎骨碎土细细过滤，却什么珠宝饰物也没有。他失望了，“完了，白挖了！”

他决定早点出去。但是当他挪动锹把时，他听到了锹头碰在洞壁上发出的金属撞击声。“嘿，俺说哩，烧过香的咋能白挖呢！”他盘算着，暗想那金属可能就是死者的陪葬品。于是他兴奋，他窃笑。如果不是在洞里，他一定会跳起三尺高。

但是当他抓过那个金属之后，他又一次地失望了。那个金属之物跟朽木连在一起，根本不是什么陪葬品，而是一柄损坏的铁锹。“原来是……你老哥！”他想说地老鼠，但一想到自己还没有跟这个行当脱离关系，话到嘴边就成了“你老哥”了。

损坏的铁锹，朽烂的尸骨，使他想到盗墓贼的生涯和命运。他不知道这位同行的身世和来历，甚至连他的年代也不清楚，但是有一点是明白的，那就是这位同行进来了没能出去。他为这位同行而惋惜。

他确定墓圪的中心位置就在附近，或东，或西，或南，或上，或下，北是不可能的。而南面和下面的可能性最大。他靠在洞壁上，兴奋地喘着气，准备歇息片刻之后，继续干下去。从失望中升腾起来的希望，撩拨着他的心，使他不曾歇足喘够，就动起手来。他向前挖了几锹，然后径直向下深入。

他的活动空间本来就小，现在从下面挖出来的土已经无处存放。原先在挖横道的时候，他可以将前面的土倒腾到后面去，现在是挖竖洞，不可能将下面的土搬到自己的头上去，而只能将原来堆放在横道中的土进一步拍紧塞实。但是他没有想到，这样一弄，本来就不大的空气通道现在变得更加细微了。

稀薄的空气使他几乎陷入绝境。他再一次感到头晕、恶心、憋闷。他立即想到那位前辈同行的尸骨，也想到自己的死。“要是能有个胶皮管子就好了，哪怕一根细芦苇也行。”他异想天开。“别多想了，快点挖吧！”他又命令自己。“再挖几锹，也许……不行，只挖三锹，挖着挖不着都是它了！”他不断而又急速地制定和修改着自己的计划。他又挖了一锹，但是已经无力将土送上横道，横道里也无处堆放新土了。“咳，算了，松松下面的土也好，有东西没东西，听听锹下的声音就知道了。”他强忍着憋闷和头晕，又将铁锹踏入土层。

脚下好象很硬。他不知道是铁锹很硬，还是下面碰到了硬东西？在漆黑而又幽深的泥土洞穴中，他眼前飞射着金光，盛起金花……

“什么人在俺头上？干啥来了？”一个声音。

“是，是，是我，来，来……”他哆嗦着说。

“咋不说了？快说，干啥来了？”

“我憋得难受，我要死了。”他解释说。

“你不会死。俺知道你干啥来了。你是一个盗墓贼，掘地鼠。你是挖祖坟来了。”

“是，是。你咋知道？你是啥人？”他害怕。

“俺吗？咋说呢，你知道舞干戚的刑天吗？”

“刑天是谁？”他没读过陶渊明的诗文。

“俺是刑天的头颅，刑天是俺的身躯。”

“噢，稀奇，一个人还分成两截？”他惊怪。

“这有啥稀奇的。说透了，俺跟你也差不多，虽不是地老鼠，可名声也不好。五千多年了，说俺好话的人实在太少，说俺坏话的人却又何止成千上万。他们只认炎黄是老祖宗，不认俺是老祖宗。他们都说俺抗上作乱，是战争的罪魁祸首。说俺好话的只有春秋末期的柳下跖和秦朝末年的刘邦，就是那个被称作‘盗跖’和‘汉高祖’的两个后生子。柳下跖横暴中原，失败后被人叫做‘盗跖’，刘邦起兵掀翻秦朝，做了皇帝。这事俺算看开了，什么‘盗跖’哩，皇帝哩，圣贤哩，都不能太认真。管他呢，俺睡俺的觉，还是这里安生自在！”

“这么说，你也跟刘邦他们一样是皇帝了，只不过为争夺权利地位被杀罢了！”

“这咋说呢？又一样，又不一样。俺那时不是为了争夺权利地位，那时有啥权利地位，不象后世有那么多油水。战争之源，水土而已。水土而已！你懂吗？”

“我懂了。”他说，“你现在睡在什么地方？我咋看不见你？我能把你弄上来吗？”

“嘿嘿，这，俺就在你脚下。你不必把俺弄上去。弄不好，就毁了，散了，碎了。你也不想想，五千多年了，什么东西能经得起折腾？”

“噢，是殷商以前吧？”他知道有个“殷商”。

“殷商算什么？早得多。”

“比夏还早吗？”他还知道有个“夏”。

“早，早，比夏也早。”

“噢噢。那，你的身子在哪里？”他又问。

“听上回你的那个同行说在南乡钜野，咳，谁知这话是真是假？反正在解池①一别，俺就跟身子分家了……”

① 解池，即现在山西省解池，古为盐池，属条戎氏族或部落。

“解池？这地名够怪的。”他不解。

“那地方原不叫解池，叫盐池。因俺被杀被解于此，所以后人把它改为解池了。要说解池，俺还得感激它哩！”

“你在那里被杀，怎还感激它？”他更不解。

“这你就不懂了。俺现在能跟你在这里说话，就因为俺在盐池里泡过，消过毒，没腐烂，血脉未僵，神经尚健。俺不感激它感激谁？”

“这么说起来，你的身躯也泡过盐水没有腐烂了。这好，俺下趟去南乡钜野，一定想法找到它，把它领来。”他信誓旦旦说。

“那敢情好，不愧是俺的种！上次你的那个同行就没有你的心眼好，所以连洞道也没能出去，就让塌土砸死了。你行，心诚。”

三

他翻了一个身，终于又醒过来了。刚才的一番对话，原是一场梦。在他昏迷时，脑后室跟脑前室之间站岗的警卫战士因昏睡而失职，让脑后室的潜意识跑出来，跟死鬼扯了一通闲篇儿。

地洞跟外面的空气通道并没有完全堵死。只不过因为通道太细小，太弯曲，使洞内的空气时断时续，不那么畅通罢了。他的气管、肺叶也象洞内的空气通道一样，不活动也还勉强能够维持，一干活就不够用了。经过昏迷中的短暂歇息，如今他又恢复了精力，脑袋也似乎清醒了许多。

他睁开眼。眼前的金光、金花已经消失。他定了定神，想接着再干下去。“现在已经触到东西了，再挖一两锹就能拿到了，干嘛不干呢！”他想。他将铁锹换了一个方位，插下去，